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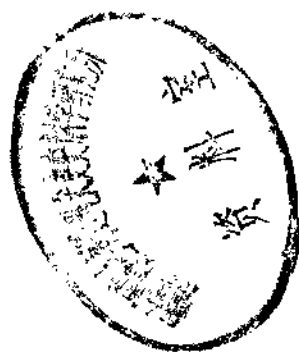
21109

青川文史资料

一九九二年第六期（总第29期）

11月10日刊出

目 录



害人的“神水”

舒廷林

中河坝造田工程纪略

龙胜轩

民国时期青川的杂捐杂费

黄世奎

青川镇反运动梗概

段万源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青川县委员会
文 史 资 料 委 员 会 编

害人的“神水”

舒 廷 林

一九七九年八月，突然从外地刮来了一股送“神水”、信“神水”的歪风。传闻送了“神水”能保一家清吉平安，百事如意，否则就要灾祸临门。如别人把“神水”送到家里，便要立即加水分成十瓶把它送到左邻右舍或村后坝的人家去，别家收了“神水”也要同样如法炮制。这股风不知浪费了多少劳动时间，造成了多少无知乡民的惊恐和忧虑，整日提心吊胆，既怕别人把“神水”送来，又担心收水后送不出去。我曾经历过这样一件事，一天下午从乡下家里往街上走，在中途碰见一个陌生女人，她问我：你带的有空瓶子吗？我给你“神水”。我立即回答说：我没有空瓶子，也不要像“神水”，说罢各自东西。但当我从街上回到家里时，别人已把“神水”送到家里了。我老伴收了“神水”叫两个儿子送出去，可他弟兄都不愿去送。正在这时我归家了，她又让我去送，我当然也不愿去送。但当我看到她那又愁又怕的样子，真是又好气，又好笑。于是我说：拿来我去送。她把瓶子给我，我走到院坝边打开瓶盖把水倒了出去。当她发现我这样做时，惊惶灾祸降临。可常言说：倒出去的水，是收不回来的。我这才转面笑着对她说：“神水”是发干净的，这地方鸡狗都不能去，不是很好吗？她听后无言可对，

才算解了难，后来并无灾祸降临。

继送“神水”之后，接着又刮起了刮“神水”的妖风。这股风刮得凶猛且又普遍，谣传各地的“神水”能治百病，有病治病，无病可防病强身，因而麻痹了无知乡民信以为真。

所谓“神水”，一般都是深山老林、悬崖绝壁、人迹罕至之处，从岩缝或石缝中滴出的山滴水。舀一次神水，往返数百里，需时数天。我们这里去舀“神水”一般都是到房石方向的平武县水观音。凡去舀“神水”的人，除心要虔诚外，还有许多忌讳。如：走夫妻的前三天要不同房，斋戒三日，去前要洗澡换衣，临行时要带上香烛、纸钱、清油（点神灯用）、盖头（献给菩萨戴在头上或挂在舀“神水”地方的石岩上、树枝上的红布）。一般都是下午黄昏时起身，走一个通宵，次日晚上才能返家。爬山涉水，披星戴月，往返百余里，回到家里，轻者已精疲力尽，要休息数日才能参加劳动。重者不是腰酸腿痛，便是感冒伤风，要服药治疗才得痊愈，有的甚至把性命都赔上，造成不该发生的人间悲剧。

三纳乡东阳村七队农民酒冷银，三十余岁，身强力壮，勤劳朴实，爱夜菜，有子女三人，最大的才上小学。一九七九年十月中旬，因其岳父杨某久病不愈，其妻便要他去舀“神水”为父治病。酒冷银依从妻子意愿，幻想如真能把岳父的病治好，也算自己尽了一片孝心，便邀约同队有脚疾的黄某同行。当时还是集体生产，他二人

未敢走大路怕别人盘问，便走小道经桥楼的观山沟翻山从盐水坝到房石。抵达房石已近黄昏，找人家住下，吃完饭就上床休息。为了尽快寻回“神水”，既可治好岳父的病又少耽误集体生产劳动多得工分，胡思乱想难于真正入睡。午夜过后，便和黄某起床上路。行至距房石约十里的万丈岩，西边山头的月亮已被乌云遮掩，大地一片黑暗。酒汝银拖着疲软的双脚，蹒跚着新修的高低不平的公路，高一脚低一脚走到了因秋雨连绵冲在尚不稳固的路基上的一条十余丈长、数丈宽的崩流前面。要继续前进必须跨过崩流。酒汝银正走在崩流中间，不意一脚踩在一个不稳固的山片石上，石头被踩翻，人也顺势倒下，此时手无可抓之物，脚无可踩之地，一连几翻滚到了崩流下面。崩流边沿是一个丈多高的断岩，下面一大堆乱石。同行的黄某只见黑影翻滚了几下，便什么也看不见了，连叫数声，未见回音，绕过崩流到下面查看。见酒汝银的头正卡在乱石堆上，口鼻流血，腿骨折断一根，人已绝气。黄某见此惨状差点昏厥倒地，强忍悲痛挣扎着回转房石街上，找熟人给酒汝银家属打了电话。其表叔七队队长黄承厚接电话后，迅即借了拖拉机和帮忙的人赶到房石，找架车到出事地点查看现场。只见死者头骨完全骨折，一支腿骨折断，蜷缩在乱石堆的血泊里，惨不忍睹。帮忙的人将尸体抬上架车，运至房石后转在拖拉机上加速开往三桷乡。当尸体运抵家门时，妻子儿女悲痛欲绝，哭得死去活来，亲友邻里无不伤心落泪，

同声怒斥害死人的“神水”。

由于家境清贫，安埋死者的费用，还是由生产队资助部份；向信用社贷款若干；请人担保向邻里借了棺木才草率办完丧事。但从此家无劳力，负债累累，度日艰辛。

事隔十几年了，忆及这次悲剧，使人不寒而栗。前车之鉴万勿忘记，神鬼只能欺骗愚昧，而愚昧又害人害己。

（注：此文根据杜克成提供线索，访问有关人员写成。）

※ ※ ※ ※

中河坝造田工程纪略

龙 胜 新

中河坝地处桥楼乡东部，南傍青竹江，北界青平公路，东邻永生潭，西至沙滩河沟，总面积400余亩。人工造田前，有沙石滩面积340余亩（含若干小块可耕沙地40余亩），其余为水塘。坝属青石、河西二村辖地。

中河坝三面临水，洪水季节沙石坝中数河交江，公路边沟水和山溪水也流其中，因之得名。

1974年冬，桥楼乡党委、政府在县委农工部副部长任开春的具体指导下，按照当时中央有关大搞农田基本建设的政策和原则，开始准备中河坝造田造地工程的基础工作，在县委农水局的支持下，由梁正德、朱自胜完成了测量、设计、经费预算等项目。当时设计之造田造地规模、规格，是以便于机械化耕作作为前提。因此设计了纵横交叉的机耕主道2条，灌溉渠随机耕主道向四方延伸；新造田342亩，基本上同在一个水平线上；其田最大者34亩，最小者11亩。随之制定了施工方案，该设计和施工方案，是当时皖南专区以乡为单位搞的农田基本建设规模最大者之一，因之，备受地、县、区、乡有关部门的关注。

1975年冬，正式成立了中河坝造田工程指挥部，桥楼乡党委书记王峻任指挥长，县委派驻桥楼驻点的工作组组长任开春为造田工社的总参谋。同时，从桥楼中心小学抽出教师王修到指挥部负责宣传工作并任《工地战报》编辑。造田指挥部进行了层层动员后，造田大会战便正式开始。

1975年冬季，桥楼乡一带的气温特低，大部份江河被冻死。在这种气候条件下，指挥部首先组织了千人以上的大会战半月，接着又组织了600人以上的大会战半月，乡内农村的王安劳力、机关单位的干部职工、学校师生积极参加了大会战；乡广播站迁至造田工地，及时播送造田进度和好人好事；乡党政机关迁至造田工地

办公。大部份参加会战者都在工地或工地附近食宿，白天按时上工，晚上学习《愚公移山》、《为人民服务》、《纪念白求恩》等毛主席著作。劳动纪律严格，好人好事不断涌现：八角村马黄寺生产队队长李生青，当年已58岁，患有慢性气管炎症，为了带动全队劳力参加会战，他自始至终带病上工，有时因拿粮拿菜等情况需要回家，也在下午收工后才离开工地，步行30华里回家，次日，他又步行30华里在早晨上工之前赶到工地。成都水电修制厂下乡知青王素琼，挖方时双手打满了血泡，抬石头压肿了双肩，耳轮上被冻得生了疮，但她从不叫苦，休息时还教群众唱歌跳舞。任开春、王俊章等指挥部领导人不但要运筹和指挥大会战，还积极参加抬石挖方等造田劳动。被抽出搞宣传工作的教师王修，时患痔疮，仍坚持天天出勤，书写大幅标语、收集好人好事、编辑刻印和散发《工地战报》。《工地战报》图文并茂，消息准确新鲜，发挥了较大的宣传鼓动作用。

两次大会战后，组建了400多人的造田专业队，坚持常年性造田。在运土填田阶段，动用架车150多辆，同时成都水电修制厂、电线厂各出汽车1辆，义务运土月余，指挥部又组织了600人以上的突击战多次，大大加快了运土填田的速度。

1976年10月，成立金光农场。造田专业队中部份成员转为农场人员，一边经营已造的可耕地，一边继续完善造田工程至

1982年3月。

金光农场成立后，在经济上实行独立核算。为了增加经济收入，修建了酒厂和养猪场，使场员的工分值不断增加，超过了全乡的平均工分值。

1977年秋，已修成的防洪大堤被青竹江特大洪水冲毁，同时冲毁已造地70多亩。1978年春，开始重修防洪大堤，当年竣工。为了节省财力物力人力确保大堤永固，使已造成的田地免遭再次冲毁，此次重修之堤在被冲毁的大堤基点上向北移动20多米砌筑，加宽了河道。此堤至今犹固，发挥了防洪效益。

1981年秋，青竹江洪水与三桷乡流入青竹江之果阳河洪水在中河坝东侧互阻，水位突然升高，将东侧新建的3个田冲毁；沙溪河沟洪水将西侧2个新建田冲毁大部。

1982年3月，撤销金光农场，相继将尚存的新造可耕地60亩、可耕地110余亩按1974年青石、河西二村之籍地界线划归青石、河西二村。

此项造田造地工程，历经9个年头，用工40多万个，挖、填土方110多万立方。虽受人力、物力、财力和时政、自然诸多因素的制约，未能全面实现设计和规划，但是“中河坝旧貌换新颜”的基本事实却长存民间：

一、总体设计规划具有造福长远之功。342亩人造田之基本

框架及已遂未遂工程，为增加耕地面积和提高单产奠定了基础。此项基础工程非青石、河西二村之力量所能及，然由全乡兴办，竣其骨架工程，为青石、河西二村今后以村为单位搞农田基本建设提供了理想地点。

二、新造田地170余亩之单产在1100市斤以上，每年产粮食十八万七千多斤，减除原有可耕沙地产粮二万余斤（40余亩×500市斤），青石、河西二村每年增加粮食收入达16万多斤。以1982年至1990年计，青石、河西二村靠中河坝人造田地增加粮食达144万多斤。随着时间的推移和地力的增强，人造田地提供的粮食数字将是十分可观的。

三、170余亩人造田地为栽植四边菜、大行菜提供了基地（现已普遍栽植），为发展养殖业提供了条件，其经济效益将会不断显示出来。

※ ※ ※ ※

民国时期青川的杂捐杂费

黄世璠

民国31年（1942）平青分县，青川定为四等县建治，实

行自治财政，县财政成为独立收支系统，为一级总预算机关。随之成立自治财务整理委员会，专司整理全县财务，以期漏卮归公。但从恢复县治到1949年解放，财政收入拮据，一直靠上级补助来维持其机构的开支，对社会各项事业只能用极少数的钱来支应一下粉饰而已。从历年的县财政预算支出来看，其中：改善公教员役待遇，民国32年占总支出的44.82%，¹随着物价扶摇直上猛涨，到民国38年竟占总支出的86.91%；而社会事业中的教育及文化支出比重，则以民国32年的8.91%，逐年下降到民国38年的0.99%；经济建设支出民国32年比重为1.55%年年削减，到民国38年只占0.09%；卫生支出民国32年占0.11%，到民国38年，仅占0.09%；保安支出是国民政府特别重视的治安费用，到民国38年亦降到0.43%。县财政捉襟见肘更无力顾及乡财政了。

从乡镇财力来看，早在民国30年，²规定乡镇为法人，应有相应的收支。但除了当时的物产和微不足道的公学产外，另无来源。县政府于民国32年1月，曾通令各乡“择地公耕”，增加乡财政收入，以应浩繁的开支。可是各乡政府不予理睬，一直到民国34年，县政府秋季扩大行政会议才硬性规定各乡“抓住冬耕之际，严督进行，择地公耕”。拖到民国36年才收1300万元法币，远远不够开支。

在这样困难的县乡财政下，上级委办的事业，从未不拨款。民国34年1月县长陈思为在县政府整理自治财政总结报告中说：“乡镇公共造产，未能实际举办，仅有造产之名，确无收益之实……”，故仍有随需而募。据1949年8月，有着名为‘捐’的人，从恢复县治起到1949年，整理记载的杂捐杂费多达253种。谨附列于下：

甲、战时费用：

一、兵役类：

壮丁费：壮丁费、拉送壮丁费、代役费、壮丁兵役费、壮丁征集费、兵役预备费、壮丁预备费、申送壮丁费、壮丁壮丁购置费、壮丁口食费、壮丁安家费、志愿壮丁慰劳费、兵役训练费、雇用壮丁费、帮请壮丁奖励费、壮丁训练费、壮丁检阅费、壮丁检阅办公费、壮丁检验口食费、兵役月刊费；

国民兵役费：国民兵役及军训班费、国民兵服装费、国民兵役伙食费、国民兵集训杂费、国民兵训练费、国民兵身份证费；

防护团费：防护团款、防护团车旅费、防护团警备班经常费。

二、征属类：死亡征属埋葬费、优待征属捐、公婆征属费、优待征属费、优待谷、征属食米折耗、征属优待米津贴。

三、航空类：航空会员费、防空经费、航空建设费、机场哨兵费、献机捐、防空干部受训费、防空监视哨兵费、防空节乐捐、滑翔机捐。

四、慰劳类：寒衣捐、军鞋军袜捐、捐赠前方将士慰问费、重伤医院慰劳费、献书献报费、文化劳军费、“七、七”劳军献金、“七、七”劳军鞋袜代金、远征军伙食费。

五、驻军费用类：马干（即马料）、稻草、驻军柴火、抽派军粮、捐献军粮、献粮代金、鞋子费、“七、七”阅兵伙食费。

六、公债类：节约建国储蓄券、救国公债、同盟胜利公债、军需公债、战时公债。

七、征工类：护路费、电线架设费、修理电杆费、民工津贴费、保护电杆费、平青公路碎石费、电杆费、培修东桥捐、民工修路费、培修城垣代工金、乱设院准备金、民工补助费、川西北地方建设协会基金。

乙、保安经费：剿匪慰劳费、壮丁拒匪医药费、津贴清乡军米费、民众自卫总队成立费、自卫总队军鞋费、联防队费、冬防费、子弹费、巡查经费、警察队服装费、联防队衣料费、歼灭队费、子弹袋费、自卫队开办费、警察灯油费、购枪费、修理枪支费、自卫队被盖费、保警被服费、自卫特捐、乡镇公社起步哨丁费、乡镇自卫队伙食费、壮丁守夜费、后备丁伙食费、壮丁薪饷费、军警团治

安费、催丁子弹费、整修碉堡费、户口登记费、三乡联防费、各防灯油费、县训练所训练费及服装费、国防费、国民身份证费、户口变动巡查牌费、保警经费。

丙、教育经费：学校租金、教师米贴、保校设备费、中心校培修费、保校开办费、中山图书费、尊师运动费、保校升旗费、保校教师灯油费、民教馆图书费、兴学捐、江油高中开办费、县中校修建费、县中校基金、奖学金、捐助川北农工学院费、补贴小学教师金、中心校桌椅费、保校基金、保校培修费、中心校设备费、中心校建修费。

丁、行政经费：

一、乡保经费：编查户口费、户政经费、保长办公补助费、保队时米贴、乡镇队时经费、保办公处茶水费、乡镇长住内培修费、乡镇公所职员津贴费、传达丁费、催丁草鞋费、保长开会伙食费、保通讯员伙食费、员工生活补助费、乡镇公所洋修费、传达丁伙食费、保通讯员草鞋费、乡镇公所购置费、茶水费、保管仓库经费、乡镇长参议员参加春秋行政会议补助费、门牌费、保长临时费、财监会职员津贴、保长受训费、保队时训练费、甲长训练费、乡公所办公补助费、保长开会茶灯费、保办公处印泥费、欢迎县长乡长酒食费、乡镇长卸任垫支费、招待费、雇架赔偿费、请客治酌费、做公文费、职员下乡伙食费、交涉费、催丁伙食费、运送粮谷滞到费、

查驗粮票費、翻晒粮谷費、公产粮稅費、移交粮谷伙食費、招待县长費、保甲經費、整編保甲捐。

二、其他行政費：征购处米津、县府通讯兵費、县府电机費、区丁食米、民工伙食費、守卫县府集丁工資、守卫县府集丁伙食費、地籍册費、管狱处寒衣捐、土地丈量伙食費、救济院救济基金、无线电台捐、电台补贴、新建县府办公厅捐、历书工本費、合作书表費、五项杂費、修建县府宿舍捐、公教人員米津、国旗費、周轉金、属地属人捐、补筹属地属人捐、春秋季行政会议伙食補助費、吴稚晖先生八十寿辰献金。

戊、地方建設：升斗器量費、义渡經費、建倉費、修路費、春季改良蚕种費、红十字会費、乡鎮造产費、造产运动費、保卫生費、运桑苗費、补修城墙費、补修城门楼子費、建筑市场費、建修乡镇公所公共厕所費、镇合作股款。

己、公益事业費：消防设备費、消防費、赈济款、积谷、民生慰勞捐、社会服务費、国历費、乐捐施药費、打更費、防疫費、春季运动費、时症药費。

庚、社团活动費：元旦聚餐費、元旦庆祝費、双十节火炬游行費、祈雨費、请大熊費、土地会捐、维修城隍庙捐、祈雨求神唱戏捐、秧苗酬神演戏費、维修白衣庵費、诵经費、牛王会捐。

辛、其他类：土地呈报招待費、川康兴业公司股款、县银行股

款、戒烟款、照捐、船捐。

当年捐赈之多，正如民国35年1月，县长陈忠基给第十四专员公署的报告所说的“……储款尚未收清，而34年度献金扫解期限又至，致使政府有顾此失彼之感，人民有纳捐不遑之痛。”民国37年3月，四川省政府曾以社一字第007707号训令青川县政府，重申《统一捐募运动办法》，强调：“凡捐募用途属于地方性者，只许在各该地区内募集之；募捐方式，应尊重应募人之力量，捐以之自由，不得以任何方式摊派，更不得以应募人之身份为摊派之比例。”但为完成上述捐款，乡保长们号召：“有钱出钱，有草出草，有柴出柴”，其募捐方式实则为：一、普遍摊派；二、特殊摊派；三、明捐暗派。其时，有某老秀才挽此弊端作联云：“自古未闻摊收税，而今只有派无捐”。

※

※

※

※

青川镇反运动概况

段万源

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经过28年艰苦卓绝的斗争，终于在

1949年10月推翻了蒋家王朝的反动统治，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新中国的诞生，标志着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开始。但是，一切反革命分子并不甘心于他们的失败，他们还要作最后的挣扎，颠覆人民民主政权。

为了巩固人民民主专政，保卫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1950年中央颁布了《惩治反革命条例》，决定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一次声势浩大的镇压反革命分子的群众运动。青川的镇反运动也随之蓬勃地开展起来。

一、镇反的必要性

青川地处四川北部边缘山区，境内多高山峡谷，森林密布，地势险峻，道路崎岖，人烟稀少，是土匪、特务、反革命分子的聚集栖身之所。因此，反动势力雄厚，从保长到统治全县的封建把头，都拥有长短枪几十支、几十支到几百支。解放前，他们聚众种大烟，抢劫商旅，组织反共游击队，草菅人命，血债累累，致使社会动荡，经济萧条，人民生活贫困，痛苦不堪。

1950年，反革命活动十分猖獗，气势嚣张。他们之中，有的公开组织武装叛乱，和人民政府相对抗（如贾应坤等）；有的抢劫行商，谋财害命，破坏社会秩序（如谢大伦等）；有的组织反革命集团，企图变天复辟（如魏永辉、黄仁山等）；有的成立反动

会道门，造谣惑众，煽动人心（如曾国梁、袁汝培等）；有的私藏武器，抗粮不交；有的混入农会组织，篡夺领导权；有的书写反动标语，呼喊反动口号。总之，反革命分子阴险狡猾，手段毒辣，死心踏地与人民为敌。

鉴于上述情况，为了保卫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巩固新生革命政权，顺利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必须对反革命分子进行坚决镇压，狠狠打击。

二、镇反运动的进程

青川的镇反运动，从1950年冬开始，结合减租退押、清匪反霸、土地改革、禁烟禁赌等运动进行，直到1952年冬才基本结束。各个时期的镇反内容不尽相同，但总的目标是一致的。

（一）减退时期的镇反

1950年冬到1951年春，轰轰烈烈的减退、清反运动在全县展开。在这次运动中，执行了宽大与镇压相结合的政策，由公安机关配合工作组，采用“突破一点，取得经验，全面推广”的办法，首先集中力量于关庄试点，然后在全县铺开。作法是先发动群众检举揭发反革命分子的罪行，然后由公安机关反复查证属实后，将反革命分子逮捕归案，召开斗争大会，群众进行控诉，经公安部门审讯后填表上报审批，批准后宣判执行。

通过一、二、三期减退结合镇反，共处理反革命分子410人。